

证券代码：300402

证券简称：宝色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51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其中董事季为民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出席，已委托董事任连保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高颀先生召集并主持，经与会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：

停牌期间，宝色股份相关人员对标的公司进行了考察，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以及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，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事项进行了反复的磋商与沟通，因与交易对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部分核心条款上存在分歧，最终重组方案未能达成一致，并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形成具体可行的方案继续推进本次资产重组。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出发，同意公司终止筹划本次资产重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